



Los Angeles/Downtown
333 South Hope Street
Forty-Third Floor
Los Angeles, CA 90071

中国上海

静安区南京西路 1717 号
会德丰国际广场 26 楼
200040

电话:
213.617.5595
传真:
213.620.1398

执业领域

- 政府合同及受控产业
- 国际仲裁
- 通信
- 国际商务

产业

- 航空及国防
- 时尚, 服饰美容
- 外包

语言

- 德语

Curt Dombek

cdombek@smrh.com

合伙人

Curt Dombek 先生是美国盛智律师事务所洛杉矶办公室政府合同与受控产业业务组的合伙人, 同时还经常往来上海办公室处理国际贸易事务。

执业领域

早在 1983 年, Dombek 先生就开始从事国际贸易领域的业务。他曾为客户提供各类国际管制问题方面的建议, 其中包括民用设备和军用设备的出口管制、贸易制裁和冻结令、海关事务、《美国反海外腐败法》、《自由贸易协定》、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 (CFIUS) 审查外国在美投资事务以及反抵制法规。他处理出口管制合规问题以及其他跨国公司的国际业务, 包括电信、计算机软硬件、航空航天与国防、能源、制药、化工、电子、服装工业等。

Dombek 先生曾从事国际合规项目架构设计, 并为美国、欧洲、亚洲、拉美和中东地区的诸多公司提供有关国际合规问题的建议。协助公司解决出口控制的具体事务是他的重要业务之一, 因为在印度和中国的设计与生产外包设计到法律合规性的问题。

Dombek 先生曾代表客户处理了许多知名国际贸易案件。在科威特, 他代表当地政府向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就海湾战争提出索赔。Dombek 先生多次参与证人质证程序以及其他海外调查取证程序, 并曾代表国内外客户在国际商会、伦敦国际仲裁庭、欧洲、远东地区和美国的特设仲裁庭处理案件。他还曾多次参与国际会议并发表过涵盖国际法律各类主体的文章。

教育背景

- 1983 年获哈佛大学法律博士学位, 优等生
- 1980 年获哈佛大学文学学士学位, 优等生并获最高荣誉

执业资格

- 加利福尼亚州
- 哥伦比亚区
- 密苏里州
- 美国最高法院
- 美国第八、第九上诉巡回法院及哥伦比亚特区上诉巡回法院
- 加利福尼亚州地区法院

- 美国国际贸易法院

执业经历

出口控制与经济制裁

- 在一次被公众高度关注的美国政府出口执行程序中为某美国高科技产品制造商辩护，最终使刑事指控被撤销
- 为某财富百强电子企业就美国、欧盟及中国加密控制问题提供法律意见
- 为某财富百强航空企业就包括加密及复合相关的控制在内的民用及军用出口控制事问题提供法律意见
- 代理某高速微处理器制造商办理ITAR分类业务
- 为全球通信软硬件制造商开展一系列民用及军用出口控制培训项目
- 为多家电子、航空及计算机产业的财富500强企业就在中国开展合资及分公司经营提供与出口管制有关的法律意见，包括适用于中国的美国特别出口限制法规的合规问题
- 为某美国计算机制造商执行一套全球出口合规系统
- 为某美国通信公司开展一项全球出口调查，包括收集证据、询问在美国、新加坡、新德里、阿姆斯特丹及法兰克福的证人
- 为某财富五百强化工企业就在巴西制造生产设施的相关问题提供出口及技术转让方面的建议
- 在美国对利比亚的制裁结束后，为利比亚移动电话网络获取第一批通信设备出口及再出口许可证
- 为某美国通信设备制造商设计并执行全球进出口合规制度

经济制裁与反抵制合规

- 为某全球最大的离岸钻孔公司之一的公司提供一系列与美国经济制裁合规相关的国际金融、合同、管理及人事问题法律意见
- 为全球最大的油田服务公司提供与美国对利比亚进行经济制裁的合规事务相关问题的法律意见
- 为某互联网旅行预定服务商开展内部调查、自愿性质的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OFAC）信息披露以及诉讼和解
- 成功地代理了一家美国化工研发公司及其加拿大分公司处理了一起与美国对古巴经济制裁以及加拿大外国治外法权应对措施法合规相关的加拿大诉讼案件
- 为某日本国有企业准备一起美国经济制裁调查案中的外国主权豁免辩护
- 在一起财政部制裁执行案件中为美国最大的银行之一辩护，并在罚款处

罚方面取得了对银行有利的结果

- 在史上最大的一起美国政府反抵制调查案中为某欧洲制造商辩护
- 为众多跨国企业提供有关通信、化妆品及纸浆行业涉及反抵制法规及抵制相关问题答复的法律意见

反海外腐败法 (FCPA)

- 代表某财富百强电子生产商在墨西哥开展FCPA调查
- 代表日本最大的企业之一旗下的美国油气分公司在厄瓜多尔、秘鲁和委内瑞拉开展FCPA调查
- 为某跨国消费产品公司开展全球FCPA调查，内容包括证据收集及对亚洲、欧洲和拉丁美洲的证人进行询问
- 为某价值数十亿美元的消费品及奢侈品公司提供关于FCPA相关事务的法律意见，包括公司FCPA合规制度的设计等
- 为某美国通信软件公司提供关于FCPA合规事项的法律意见，包括为公司设计FCPA合规制度及开展FCPA培训
- 为某美国能源公司提供关于澳大利亚的FCPA合规意见，包括对澳大利亚的FCPA相类似法规进行分析
- 为某美国化工生产商提供东南亚地区的FCPA合规事务咨询意见
- 为某以色列安全设备制造商开展FCPA及反海外腐败法律合规项目的设计工作
- 为某知名法国消费产品生产商与零售商设计FCPA合规项目
- 为某美国财富百强电子企业的中国经营业务涉及FCPA及中国反腐败合规项目

国际仲裁及其他纠纷

- 在一起美国制药生产商与其约旦合资方的国际商会仲裁案中担任该美国制药公司的首席代理律师，该案以低于赔偿金要求5%的金额结案
- 成功地在一起因在科威特的经营活动引起的伦敦临时仲裁案中为某美国通信公司辩护，并在仲裁反请求中胜诉
- 成功地在一起全球最大的酒店集团的迪拜商业伙伴向伦敦国际仲裁院提交的仲裁申请中为该酒店集团辩护
- 在科威特政府向联合国赔偿委员会提出的针对伊拉克的索赔程序中代理科威特政府，主要负责有关科威特紧急重建办公室、战俘以及医疗、财政及外交部的索赔请求
- 在外国主权豁免法下承办了十数起涉及各家国有航空公司的航空责任诉讼案件

- 代表某财富百强航空产品制造商与其中国、意大利、日本、韩国、英国以及其他法域的供应商进行谈判和纠纷解决
- 在一起因Insat 1-D发射台事故引起的针对印度政府的伦敦仲裁案中担任申请人首席代理律师，参McDonnell Douglas Corp. v. Union of India, [1993] 1 Lloyd's Rep. 48
- 在一起因Westar VI及美国航天飞船Palapa B-2卫星研发失败而引起的诉讼案件中为发射器生产商辩护，参Appalachian Ins. Co. v. McDonnell Douglas Corp., 262 Cal. Rptr. 716 (1989)
- 为数家美国跨国公司提供在CIETAC、HKIAC、ICC、LCIA以及UNCITRAL仲裁规则下相关仲裁条款的法律意见

海关及自由贸易协议

- 成功地在一起海关执行案件中为一家美国大型木料进口商辩护，使该进口商免除二百万美元的罚金
- 为一家大型日本电子产品生产商在美分公司就在墨西哥组装并有部分零部件在几个亚洲国家生产的产品的北美自由贸易协议原产地证明（NAFTA Certification）提供法律意见
- 为某价值数十亿美元的消费品及奢侈品品牌旗下的美国分公司提供与海关合规、电子商务及同中国供应商签订的协议相关的法律咨询服务
- 就在中国、墨西哥及美国生产组装并最终出口到拉美、欧洲及亚洲的电子部件的替代性生产流程相关的自由贸易协定及海关免税进行全球性的分析
- 为某美国通信设备制造商设计并实施一套全球性的进口合规制度
- 为英国某消费产品公司提供零件采购海关关税及其他间接税节税机会的分析意见
- 为某美国计算机制造商实施全球进口合规制度
- 为一家瑞士消费产品公司在新加坡、塞浦路斯及拉丁美洲开展海关内部调查

跨境交易和尽职调查

- 根据FCPA和中国反腐败法律在中国开展与一家美国制药公司的中方合作伙伴有关的交易尽职调查
- 为美国某软件公司提供关于一系列全球并购交易涉及的国际法规合规相关的尽职调查
- 为美国某通信设备制造商开展两项全球并购交易的出口合规尽职调查
- 为美国某化学品研发公司在泰国设立分公司及在泰国化工产业的合规事务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 为某大型美国建筑工程公司提供利比亚建设项目的法律意见

荣誉

- 国际贸易知名行业者协会（Chambers International Trade Notable Practitioners）
- 被洛杉矶杂志提名为2006-2010年南加州超级律师

成员资格

- 美国律师协会
- 国际律师协会
- 美国仲裁协会
- 伦敦商事律师协会
- 环太平洋律师协会
- 国际空间法协会
- Speaker's Cabinet of the U.S. Speaker of the House, Nancy Pelosi

出版物

- “Sheppard Mullin Lures Trade Guru From Bryan Cave”，载*Law360*, 2010年1月5日
- “The Twilight Zone of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载*21 Litigation 42*（美国律师协会1995年）
- “Implication of the Proposed Product Liability Fairness Act for Commercial Space Launches”，载*Proceedings of the Annual International Bar Association Conference*（1995年，巴黎）
- “Harmonizing Allocations of Risk for Commercial Space Activities”，载*Proceedings of the Inaugural Conference of the Inter-Pacific Bar Association*（1991年，东京）
- “Can Erie v. Tompkins Survive in Zero Gravity? The Case for a Federal Common Law of Space”，载*Proceedings of the Annual International Bar Association Conference*（1986年，纽约）

演讲

- “国际贸易中的法律协调”（圣地亚哥，2009年）
- “遵守美国与中国的反腐败法”（洛杉矶和上海，2008年）
- “如何遵守加密出口管制”（洛杉矶，2008年）

- “美国加密控制长期存在的问题”（世界海关组织会议，布鲁塞尔，2008年）
- “全球反海外腐败法规”（上海，2007年）
- “加密的出口合规性”（西雅图，2007年，圣路易斯，2007年）
- “半导体产业的出口合规性”（芝加哥，2006年）
- “海外反腐败行为法”（洛杉矶，2005年）
- “电信产业的出口合规性”（纽约，2005年；阿姆斯特丹、丹佛、法兰克福、迈阿密、新德里、新加坡，2005年）
- “如何在国际贸易和营销中避开法律陷阱”（凤凰城，2005年）
- “能源部门如何应对《反海外腐败法》”（圣路易斯，2004年）
- “《反海外腐败法》和内部审计”（纽约，2004年）
- “出口法规在电信部门”（洛杉矶，2000年；伦敦，2001年；达拉斯，2002年；罗利，2003年，波士顿，2004年）
- “全球反恐行动是否会祸及国际商务？”（达拉斯，2004年）
- “航空航天和国防工业：新技术和商业化浪潮引发的新法律问题”（洛杉矶，1999年）
- “航空器发射国的赔偿责任”（巴黎，1993年）

出席活动

美国盛智&反海外腐败法风险控制研讨会